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曾继礼）

项目名称：江东三路过江通道工程水文相关研究项目（QTXQ-GK-2021-031）

| 序号 | 评分类型 | 评分项目内容 | 分值范围 | 水利部交通运输部国家能源局南京水利科学研究院 | 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浙江省海洋规划设计研究院） | 浙江省水电勘测设计院 |
|-----|------|---|------|------------------------|--------------------------|------------|
| 1.1 | 技术 | 对本项目功能、重点、难点等理解程度，描述是否详尽、准确，对用户需求、实施目标与任务的理解是否准确、完整，等进行评分0-5分。 | 0-5 | 4 | 4 | 4 |
| 1.2 | 技术 | 对本项目总体工作思路、方案是否合理先进、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与否，进行评分0-5分。 | 0-5 | 4 | 4 | 4 |
| 1.3 | 技术 | 对招标项目水文相关研究的特点及关键性技术问题把握情况，进行评分0-5分。 | 0-5 | 4 | 4 | 4 |
| 1.4 | 技术 | 对招标项目水文相关研究的关键性技术问题所提出的对策措施，进行评分0-5分。 | 0-5 | 4 | 4 | 4 |
| 2.1 | 技术 |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的需求提供总体的工作量及计划安排内容完整，提供工作内容说明详细程度，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4 | 3 |
| 2.2 | 技术 | 视对拟派本项目工作小组人员组成情况、数量、专业配备等情况，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4 | 3 |
| 2.3 | 技术 | 视对本项目拟应用软件系统、硬件设施配备情况，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4 | 3 |
| 3.1 | 技术 | 根据提供服务特点及保证服务质量的措施，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4 | 4 |
| 3.2 | 技术 | 根据投标人的项目进度方案，针对进度安排与采购需求切合性，节点之间细化合理性，进度控制措施科学合理性，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4 | 4 |
| 3.3 | 技术 | 对项目建设的软件需求、功能实现等方面的理解情况，投标方案能否实现与现有系统及数据源的无缝对接，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4 | 3 |
| 4.1 | 技术 | 根据投标方提供的后续服务体系的合理性、科学性等情况，以及投标方的服务承诺，进行评分0-3分。 | 0-3 | 2 | 2 | 2 |
| 4.2 | 技术 | 对技术培训方案的内容、可行性的实用性、效益性等方面综合评定，进行评分0-3分。 | 0-3 | 2 | 2 | 2 |
| 4.3 | 技术 | 对投标人提出的优惠条件和承诺情况，进行评分0-4分。 | 0-4 | 2 | 3 | 3 |
| 4.4 | 技术 | 根据投标单位提供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合理化建议，进行评分0-4分。 | 0-4 | 0 | 3 | 0 |
| 5.1 | 商务资信 | ①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或立项时间为准），每承担过1个跨河口或海湾（峡）的特大桥梁项目的类似水文研究（至少含水文条件专题研究）的，加1.5分，最多加4.5分。②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或立项时间为准），每承担过1个省部级及以上涌潮相关研究或涌潮影响专题的，加1.5分，最多加4.5分。（需附中标通知书或立项通知文件或合同协议书或主管部门出具的审查意见书或提供项目发包人（或项目业主）出具的业绩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 0-9 | 0 | 9 | 0 |

| | | | | | | |
|-----|----------|--|------|----|----|----|
| 6.1 | 商务 资信 | ①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得2.0分，没有的得0分。②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且主专业包括水利工程或水利水电或其他（海洋工程）或水运（含港口河海工程）的得2.0分，没有得0分。③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或立项时间为准）担任过跨河口或海湾（峡）特大桥梁项目的类似水文研究项目负责人的得1.0分，没有得0分。注：1、需附人员证书、职称证书、近3个月社保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2、拟派项目负责人有业绩加分的还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主管部门出具的审查意见书或提供项目发包人（或项目业主）出具的业绩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3、水利工程相关专业包括：水利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水文水资源；水力学及河流动力学；河口海岸工程；河口海岸工程科研与咨询；河流、河口海岸水沙动力学；河口海岸及海洋工程，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未注明专业的不予认可）。 | 0-5 | 2 | 5 | 2 |
| 6.2 | 商务 资信 | ④除项目负责人外，拟派项目组成员为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的，每有1个加0.5分，本项最高加3.0分，没有得0分。（相同专业的不重复加分）⑤除项目负责人外，拟派项目组成员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且主专业包括水利工程或水利水电或其他（海洋工程）或水运（含港口河海工程）或水文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程资质证书的，每个加0.5分，本项最高加2.0分。（相同主专业的不重复加分）。⑥拟派项目组成员具有工程测量及海洋测绘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注册证书的，每有1人加1.0分，本项最高加2.0分。注：1、需附人员证书、职称证书、近3个月社保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2、拟派项目负责人有业绩加分的还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主管部门出具的审查意见书或提供项目发包人（或项目业主）出具的业绩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3、水利工程相关专业包括：水利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水文水资源；水力学及河流动力学；河口海岸工程；河口海岸工程科研与咨询；河流、河口海岸水沙动力学；河口海岸及海洋工程，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未注明专业的不予认可）。 | 0-7 | 2 | 7 | 2 |
| 7.1 | 商务 资信 | （1）投标人获得省级及以上强潮河口治理相关科技进步奖一等奖的得1.0分，二等奖的得0.5分（以表彰文件、奖状或获奖证书为准），本项最多得2.0分。（2）拥有自主研发的水动力数学模型软件，每有一个加1.0分，最多加2.0分。（需附软件著作权证书）（3）拥有省级及以上河口海岸类重点实验室的得1.0分。 | 0-5 | 5 | 5 | 0 |
| 合计 | | | 0-90 | 49 | 76 | 47 |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蒋芳芳）

项目名称：江东三路过江通道工程水文相关研究项目（QTXQ-GK-2021-031）

| 序号 | 评分类型 | 评分项目内容 | 分值范围 | 水利部交通运输部国家能源局水利科学技术研究院 | 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浙江省海洋规划设计研究院） | 浙江省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
|-----|------|---|------|------------------------|--------------------------|--------------|
| 1.1 | 技术 | 对本项目功能、重点、难点等理解程度，描述是否详尽、准确，对用户需求、实施目标与任务的理解是否准确、完整，等进行评分0-5分。 | 0-5 | 2.5 | 4.5 | 2.5 |
| 1.2 | 技术 | 对本项目总体工作思路、方案是否合理先进、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与否，进行评分0-5分。 | 0-5 | 2.6 | 4.6 | 2.5 |
| 1.3 | 技术 | 对招标项目水文相关研究的特点及关键性技术问题把握情况，进行评分0-5分。 | 0-5 | 2.5 | 4.5 | 2.5 |
| 1.4 | 技术 | 对招标项目水文相关研究的关键性技术问题所提出的对策措施，进行评分0-5分。 | 0-5 | 2.7 | 4.7 | 2.5 |
| 2.1 | 技术 |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的需求提供总体的工作量及计划安排内容完整，提供工作内容说明详细程度，进行评分0-5分。 | 0-5 | 2.5 | 4.5 | 2.5 |
| 2.2 | 技术 | 视对拟派本项目工作小组人员组成情况、数量、专业配备等情况，进行评分0-5分。 | 0-5 | 2.3 | 4.7 | 2.5 |
| 2.3 | 技术 | 视对本项目拟应用软件系统、硬件设施配备情况，进行评分0-5分。 | 0-5 | 2 | 4.5 | 2.5 |
| 3.1 | 技术 | 根据提供服务特点及保证服务质量的措施，进行评分0-5分。 | 0-5 | 2 | 4.7 | 2.5 |
| 3.2 | 技术 | 根据投标人的项目进度方案，针对进度安排与采购需求切合性，节点之间细化合理性，进度控制措施科学合理性，进行评分0-5分。 | 0-5 | 2 | 4.5 | 2.5 |
| 3.3 | 技术 | 对项目建设的软件需求、功能实现等方面的理解情况，投标方案能否实现与现有系统及数据源的无缝对接，进行评分0-5分。 | 0-5 | 2 | 4.6 | 2 |
| 4.1 | 技术 | 根据投标方提供的后续服务体系的合理性、科学性等情况，以及投标方的服务承诺，进行评分0-3分。 | 0-3 | 1.8 | 2.7 | 2 |
| 4.2 | 技术 | 对技术培训方案的内容、可行性的实用性、效益性等方面综合评定，进行评分0-3分。 | 0-3 | 1 | 2.6 | 1 |
| 4.3 | 技术 | 对投标人提出的优惠条件和承诺情况，进行评分0-4分。 | 0-4 | 0 | 0 | 0 |
| 4.4 | 技术 | 根据投标单位提供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合理化建议，进行评分0-4分。 | 0-4 | 0 | 0 | 0 |
| 5.1 | 商务资信 | ①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或立项时间为准），每承担过1个跨河口或海湾（峡）的特大桥梁项目的类似水文研究（至少含水文条件专题研究）的，加1.5分，最多加4.5分。②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或立项时间为准），每承担过1个省部级及以上涌潮相关研究或涌潮影响专题的，加1.5分，最多加4.5分。（需附中标通知书或立项通知文件或合同协议书或主管部门出具的审查意见书或提供项目发包人（或项目业主）出具的业绩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 0-9 | 0 | 9 | 0 |

| | | | | | | |
|-----|----------|--|------|------|------|------|
| 6.1 | 商务 资信 | ①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得2.0分，没有的得0分。②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且主专业包括水利工程或水利水电或其他（海洋工程）或水运（含港口河海工程）的得2.0分，没有得0分。③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或立项时间为准）担任过跨河口或海湾（峡）特大桥梁项目的类似水文研究项目负责人的得1.0分，没有得0分。注：1、需附人员证书、职称证书、近3个月社保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2、拟派项目负责人有业绩加分的还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主管部门出具的审查意见书或提供项目发包人（或项目业主）出具的业绩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3、水利工程相关专业包括：水利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水文水资源；水力学及河流动力学；河口海岸工程；河口海岸工程科研与咨询；河流、河口海岸水沙动力学；河口海岸及海洋工程，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未注明专业的不予认可）。 | 0-5 | 2 | 5 | 2 |
| 6.2 | 商务 资信 | ④除项目负责人外，拟派项目组成员为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的，每有1个加0.5分，本项最高加3.0分，没有得0分。（相同专业的不重复加分）⑤除项目负责人外，拟派项目组成员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且主专业包括水利工程或水利水电或其他（海洋工程）或水运（含港口河海工程）或水文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程资质证书的，每个加0.5分，本项最高加2.0分。（相同主专业的不重复加分）。⑥拟派项目组成员具有工程测量及海洋测绘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注册证书的，每有1人加1.0分，本项最高加2.0分。注：1、需附人员证书、职称证书、近3个月社保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2、拟派项目负责人有业绩加分的还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主管部门出具的审查意见书或提供项目发包人（或项目业主）出具的业绩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3、水利工程相关专业包括：水利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水文水资源；水力学及河流动力学；河口海岸工程；河口海岸工程科研与咨询；河流、河口海岸水沙动力学；河口海岸及海洋工程，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未注明专业的不予认可）。 | 0-7 | 2 | 7 | 2 |
| 7.1 | 商务 资信 | （1）投标人获得省级及以上强潮河口治理相关科技进步奖一等奖的得1.0分，二等奖的得0.5分（以表彰文件、奖状或获奖证书为准），本项最多得2.0分。（2）拥有自主研发的水动力数学模型软件，每有一个加1.0分，最多加2.0分。（需附软件著作权证书）（3）拥有省级及以上河口海岸类重点实验室的得1.0分。 | 0-5 | 5 | 5 | 0 |
| 合计 | | | 0-90 | 34.9 | 77.1 | 31.5 |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肖和远）

项目名称：江东三路过江通道工程水文相关研究项目（QTXQ-GK-2021-031）

| 序号 | 评分类型 | 评分项目内容 | 分值范围 | 水利部交通运输部国家能源局水利科学技术研究院 | 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浙江省海洋规划设计研究院） | 浙江省水电勘测设计院 |
|-----|------|---|------|------------------------|--------------------------|------------|
| 1.1 | 技术 | 对本项目功能、重点、难点等理解程度，描述是否详尽、准确，对用户需求、实施目标与任务的理解是否准确、完整，等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4 | 3 |
| 1.2 | 技术 | 对本项目总体工作思路、方案是否合理先进、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与否，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4 | 3 |
| 1.3 | 技术 | 对招标项目水文相关研究的特点及关键性技术问题把握情况，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4 | 3 |
| 1.4 | 技术 | 对招标项目水文相关研究的关键性技术问题所提出的对策措施，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4 | 3 |
| 2.1 | 技术 |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的需求提供总体的工作量及计划安排内容完整，提供工作内容说明详细程度，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4 | 3 |
| 2.2 | 技术 | 视对拟派本项目工作小组人员组成情况、数量、专业配备等情况，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4.5 | 3 |
| 2.3 | 技术 | 视对本项目拟应用软件系统、硬件设施配备情况，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4.5 | 3 |
| 3.1 | 技术 | 根据提供服务特点及保证服务质量的措施，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4 | 3 |
| 3.2 | 技术 | 根据投标人的项目进度方案，针对进度安排与采购需求切合性，节点之间细化合理性，进度控制措施科学合理性，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4 | 3 |
| 3.3 | 技术 | 对项目建设的软件需求、功能实现等方面的理解情况，投标方案能否实现与现有系统及数据源的无缝对接，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4 | 3 |
| 4.1 | 技术 | 根据投标方提供的后续服务体系的合理性、科学性等情况，以及投标方的服务承诺，进行评分0-3分。 | 0-3 | 3 | 3 | 3 |
| 4.2 | 技术 | 对技术培训方案的内容、可行性的实用性、效益性等方面综合评定，进行评分0-3分。 | 0-3 | 0 | 0 | 0 |
| 4.3 | 技术 | 对投标人提出的优惠条件和承诺情况，进行评分0-4分。 | 0-4 | 0 | 0 | 0 |
| 4.4 | 技术 | 根据投标单位提供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合理化建议，进行评分0-4分。 | 0-4 | 0 | 0 | 0 |
| 5.1 | 商务资信 | ①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或立项时间为准），每承担过1个跨河口或海湾（峡）的特大桥梁项目的类似水文研究（至少含水文条件专题研究）的，加1.5分，最多加4.5分。②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或立项时间为准），每承担过1个省部级及以上涌潮相关研究或涌潮影响专题的，加1.5分，最多加4.5分。（需附中标通知书或立项通知文件或合同协议书或主管部门出具的审查意见书或提供项目发包人（或项目业主）出具的业绩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 0-9 | 0 | 9 | 0 |

| | | | | | | |
|-----|----------|--|------|----|----|----|
| 6.1 | 商务 资信 | ①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得2.0分，没有的得0分。②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且主专业包括水利工程或水利水电或其他（海洋工程）或水运（含港口河海工程）的得2.0分，没有得0分。③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或立项时间为准）担任过跨河口或海湾（峡）特大桥梁项目的类似水文研究项目负责人的得1.0分，没有得0分。注：1、需附人员证书、职称证书、近3个月社保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2、拟派项目负责人有业绩加分的还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主管部门出具的审查意见书或提供项目发包人（或项目业主）出具的业绩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3、水利工程相关专业包括：水利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水文水资源；水力学及河流动力学；河口海岸工程；河口海岸工程科研与咨询；河流、河口海岸水沙动力学；河口海岸及海洋工程，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未注明专业的不予认可）。 | 0-5 | 2 | 5 | 2 |
| 6.2 | 商务 资信 | ④除项目负责人外，拟派项目组成员为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的，每有1个加0.5分，本项最高加3.0分，没有得0分。（相同专业的不重复加分）⑤除项目负责人外，拟派项目组成员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且主专业包括水利工程或水利水电或其他（海洋工程）或水运（含港口河海工程）或水文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程资质证书的，每个加0.5分，本项最高加2.0分。（相同主专业的不重复加分）。⑥拟派项目组成员具有工程测量及海洋测绘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注册证书的，每有1人加1.0分，本项最高加2.0分。注：1、需附人员证书、职称证书、近3个月社保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2、拟派项目负责人有业绩加分的还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主管部门出具的审查意见书或提供项目发包人（或项目业主）出具的业绩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3、水利工程相关专业包括：水利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水文水资源；水力学及河流动力学；河口海岸工程；河口海岸工程科研与咨询；河流、河口海岸水沙动力学；河口海岸及海洋工程，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未注明专业的不予认可）。 | 0-7 | 2 | 7 | 2 |
| 7.1 | 商务 资信 | （1）投标人获得省级及以上强潮河口治理相关科技进步奖一等奖的得1.0分，二等奖的得0.5分（以表彰文件、奖状或获奖证书为准），本项最多得2.0分。（2）拥有自主研发的水动力数学模型软件，每有一个加1.0分，最多加2.0分。（需附软件著作权证书）（3）拥有省级及以上河口海岸类重点实验室的得1.0分。 | 0-5 | 5 | 5 | 0 |
| 合计 | | | 0-90 | 42 | 70 | 37 |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沈鲤庭）

项目名称：江东三路过江通道工程水文相关研究项目（QTXQ-GK-2021-031）

| 序号 | 评分类型 | 评分项目内容 | 分值范围 | 水利部交通运输部国家能源局水利科学技术研究院 | 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浙江省海洋规划设计研究院） | 浙江省水电勘测设计院 |
|-----|------|---|------|------------------------|--------------------------|------------|
| 1.1 | 技术 | 对本项目功能、重点、难点等理解程度，描述是否详尽、准确，对用户需求、实施目标与任务的理解是否准确、完整，等进行评分0-5分。 | 0-5 | 4 | 5 | 4 |
| 1.2 | 技术 | 对本项目总体工作思路、方案是否合理先进、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与否，进行评分0-5分。 | 0-5 | 4 | 5 | 4 |
| 1.3 | 技术 | 对招标项目水文相关研究的特点及关键性技术问题把握情况，进行评分0-5分。 | 0-5 | 4 | 5 | 4 |
| 1.4 | 技术 | 对招标项目水文相关研究的关键性技术问题所提出的对策措施，进行评分0-5分。 | 0-5 | 4 | 5 | 4 |
| 2.1 | 技术 |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的需求提供总体的工作量及计划安排内容完整，提供工作内容说明详细程度，进行评分0-5分。 | 0-5 | 4 | 5 | 4 |
| 2.2 | 技术 | 视对拟派本项目工作小组人员组成情况、数量、专业配备等情况，进行评分0-5分。 | 0-5 | 4 | 5 | 3 |
| 2.3 | 技术 | 视对本项目拟应用软件系统、硬件设施配备情况，进行评分0-5分。 | 0-5 | 4 | 5 | 4 |
| 3.1 | 技术 | 根据提供服务特点及保证服务质量的措施，进行评分0-5分。 | 0-5 | 4 | 5 | 4 |
| 3.2 | 技术 | 根据投标人的项目进度方案，针对进度安排与采购需求切合性，节点之间细化合理性，进度控制措施科学合理性，进行评分0-5分。 | 0-5 | 4 | 5 | 4 |
| 3.3 | 技术 | 对项目建设的软件需求、功能实现等方面的理解情况，投标方案能否实现与现有系统及数据源的无缝对接，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4 | 3 |
| 4.1 | 技术 | 根据投标方提供的后续服务体系的合理性、科学性等情况，以及投标方的服务承诺，进行评分0-3分。 | 0-3 | 2 | 3 | 2 |
| 4.2 | 技术 | 对技术培训方案的内容、可行性的实用性、效益性等方面综合评定，进行评分0-3分。 | 0-3 | 0 | 0 | 0 |
| 4.3 | 技术 | 对投标人提出的优惠条件和承诺情况，进行评分0-4分。 | 0-4 | 0 | 0 | 0 |
| 4.4 | 技术 | 根据投标单位提供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合理化建议，进行评分0-4分。 | 0-4 | 0 | 0 | 0 |
| 5.1 | 商务资信 | ①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或立项时间为准），每承担过1个跨河口或海湾（峡）的特大桥梁项目的类似水文研究（至少含水文条件专题研究）的，加1.5分，最多加4.5分。②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或立项时间为准），每承担过1个省部级及以上涌潮相关研究或涌潮影响专题的，加1.5分，最多加4.5分。（需附中标通知书或立项通知文件或合同协议书或主管部门出具的审查意见书或提供项目发包人（或项目业主）出具的业绩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 0-9 | 0 | 9 | 0 |

| | | | | | | |
|-----|----------|--|------|----|----|----|
| 6.1 | 商务 资信 | ①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得2.0分，没有的得0分。②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且主专业包括水利工程或水利水电或其他（海洋工程）或水运（含港口河海工程）的得2.0分，没有得0分。③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或立项时间为准）担任过跨河口或海湾（峡）特大桥梁项目的类似水文研究项目负责人的得1.0分，没有得0分。注：1、需附人员证书、职称证书、近3个月社保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2、拟派项目负责人有业绩加分的还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主管部门出具的审查意见书或提供项目发包人（或项目业主）出具的业绩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3、水利工程相关专业包括：水利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水文水资源；水力学及河流动力学；河口海岸工程；河口海岸工程科研与咨询；河流、河口海岸水沙动力学；河口海岸及海洋工程，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未注明专业的不予认可）。 | 0-5 | 2 | 5 | 2 |
| 6.2 | 商务 资信 | ④除项目负责人外，拟派项目组成员为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的，每有1个加0.5分，本项最高加3.0分，没有得0分。（相同专业的不重复加分）⑤除项目负责人外，拟派项目组成员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且主专业包括水利工程或水利水电或其他（海洋工程）或水运（含港口河海工程）或水文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程资质证书的，每个加0.5分，本项最高加2.0分。（相同主专业的不重复加分）。⑥拟派项目组成员具有工程测量及海洋测绘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注册证书的，每有1人加1.0分，本项最高加2.0分。注：1、需附人员证书、职称证书、近3个月社保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2、拟派项目负责人有业绩加分的还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主管部门出具的审查意见书或提供项目发包人（或项目业主）出具的业绩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3、水利工程相关专业包括：水利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水文水资源；水力学及河流动力学；河口海岸工程；河口海岸工程科研与咨询；河流、河口海岸水沙动力学；河口海岸及海洋工程，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未注明专业的不予认可）。 | 0-7 | 2 | 7 | 2 |
| 7.1 | 商务 资信 | （1）投标人获得省级及以上强潮河口治理相关科技进步奖一等奖的得1.0分，二等奖的得0.5分（以表彰文件、奖状或获奖证书为准），本项最多得2.0分。（2）拥有自主研发的水动力数学模型软件，每有一个加1.0分，最多加2.0分。（需附软件著作权证书）（3）拥有省级及以上河口海岸类重点实验室的得1.0分。 | 0-5 | 5 | 5 | 0 |
| 合计 | | | 0-90 | 50 | 78 | 44 |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余天天）

项目名称：江东三路过江通道工程水文相关研究项目（QTXQ-GK-2021-031）

| 序号 | 评分类型 | 评分项目内容 | 分值范围 | 水利部交通运输部国家能源局水利科学技术研究院 | 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浙江省海洋规划设计研究院） | 浙江省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
|-----|------|---|------|------------------------|--------------------------|--------------|
| 1.1 | 技术 | 对本项目功能、重点、难点等理解程度，描述是否详尽、准确，对用户需求、实施目标与任务的理解是否准确、完整，等进行评分0-5分。 | 0-5 | 4 | 5 | 4 |
| 1.2 | 技术 | 对本项目总体工作思路、方案是否合理先进、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与否，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4 | 3 |
| 1.3 | 技术 | 对招标项目水文相关研究的特点及关键性技术问题把握情况，进行评分0-5分。 | 0-5 | 4 | 5 | 3 |
| 1.4 | 技术 | 对招标项目水文相关研究的关键性技术问题所提出的对策措施，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4 | 3 |
| 2.1 | 技术 |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的需求提供总体的工作量及计划安排内容完整，提供工作内容说明详细程度，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5 | 4 |
| 2.2 | 技术 | 视对拟派本项目工作小组人员组成情况、数量、专业配备等情况，进行评分0-5分。 | 0-5 | 4 | 5 | 5 |
| 2.3 | 技术 | 视对本项目拟应用软件系统、硬件设施配备情况，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5 | 2 |
| 3.1 | 技术 | 根据提供服务特点及保证服务质量的措施，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4 | 3 |
| 3.2 | 技术 | 根据投标人的项目进度方案，针对进度安排与采购需求切合性，节点之间细化合理性，进度控制措施科学合理性，进行评分0-5分。 | 0-5 | 3 | 4 | 3 |
| 3.3 | 技术 | 对项目建设的软件需求、功能实现等方面的理解情况，投标方案能否实现与现有系统及数据源的无缝对接，进行评分0-5分。 | 0-5 | 4 | 4 | 4 |
| 4.1 | 技术 | 根据投标方提供的后续服务体系的合理性、科学性等情况，以及投标方的服务承诺，进行评分0-3分。 | 0-3 | 2 | 2 | 2 |
| 4.2 | 技术 | 对技术培训方案的内容、可行性的实用性、效益性等方面综合评定，进行评分0-3分。 | 0-3 | 0 | 0 | 0 |
| 4.3 | 技术 | 对投标人提出的优惠条件和承诺情况，进行评分0-4分。 | 0-4 | 0 | 0 | 0 |
| 4.4 | 技术 | 根据投标单位提供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合理化建议，进行评分0-4分。 | 0-4 | 0 | 0 | 0 |
| 5.1 | 商务资信 | ①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或立项时间为准），每承担过1个跨河口或海湾（峡）的特大桥梁项目的类似水文研究（至少含水文条件专题研究）的，加1.5分，最多加4.5分。②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或立项时间为准），每承担过1个省部级及以上涌潮相关研究或涌潮影响专题的，加1.5分，最多加4.5分。（需附中标通知书或立项通知文件或合同协议书或主管部门出具的审查意见书或提供项目发包人（或项目业主）出具的业绩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 0-9 | 0 | 9 | 0 |

| | | | | | | |
|-----|----------|--|------|----|----|----|
| 6.1 | 商务 资信 | ①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得2.0分，没有的得0分。②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且主专业包括水利工程或水利水电或其他（海洋工程）或水运（含港口河海工程）的得2.0分，没有得0分。③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或立项时间为准）担任过跨河口或海湾（峡）特大桥梁项目的类似水文研究项目负责人的得1.0分，没有得0分。注：1、需附人员证书、职称证书、近3个月社保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2、拟派项目负责人有业绩加分的还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主管部门出具的审查意见书或提供项目发包人（或项目业主）出具的业绩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3、水利工程相关专业包括：水利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水文水资源；水力学及河流动力学；河口海岸工程；河口海岸工程科研与咨询；河流、河口海岸水沙动力学；河口海岸及海洋工程，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未注明专业的不予认可）。 | 0-5 | 2 | 5 | 2 |
| 6.2 | 商务 资信 | ④除项目负责人外，拟派项目组成员为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的，每有1个加0.5分，本项最高加3.0分，没有得0分。（相同专业的不重复加分）⑤除项目负责人外，拟派项目组成员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且主专业包括水利工程或水利水电或其他（海洋工程）或水运（含港口河海工程）或水文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程资质证书的，每个加0.5分，本项最高加2.0分。（相同主专业的不重复加分）。⑥拟派项目组成员具有工程测量及海洋测绘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注册证书的，每有1人加1.0分，本项最高加2.0分。注：1、需附人员证书、职称证书、近3个月社保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2、拟派项目负责人有业绩加分的还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主管部门出具的审查意见书或提供项目发包人（或项目业主）出具的业绩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3、水利工程相关专业包括：水利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水文水资源；水力学及河流动力学；河口海岸工程；河口海岸工程科研与咨询；河流、河口海岸水沙动力学；河口海岸及海洋工程，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未注明专业的不予认可）。 | 0-7 | 2 | 7 | 2 |
| 7.1 | 商务 资信 | （1）投标人获得省级及以上强潮河口治理相关科技进步奖一等奖的得1.0分，二等奖的得0.5分（以表彰文件、奖状或获奖证书为准），本项最多得2.0分。（2）拥有自主研发的水动力数学模型软件，每有一个加1.0分，最多加2.0分。（需附软件著作权证书）（3）拥有省级及以上河口海岸类重点实验室的得1.0分。 | 0-5 | 5 | 5 | 0 |
| 合计 | | | 0-90 | 45 | 73 | 40 |

专家（签名）：